

## 赓续历史文脉 谱写当代华章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 激活优秀传统文化的“当代性”

□江飞

所谓“传统”,不只是被供奉在神庙内、陈列在博物馆中的属于过去世界的东西,它更属于我们现在的世界,融入到我们的日常生活之中

在推进文化建设的进程中,我们必须以唯物的、辩证的、历史的态度,立足本土,科学创新,实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

中国文化源远流长,中华文明博大精深。习近平总书记在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上指出:“只有全面深入了解中华文明的历史,才能更有效地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更有力地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建设,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中华民族经过五千多年的锤炼和洗礼而凝结的文明结晶,无论是占主导地位的儒家文化,还是具有互补性的道家文化、释家文化等,无论是“博施于民,而能济众”的仁政思想、“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的宽恕待人思想,还是“节用而爱人”的生态伦理思想、“天地有大美而不言”的美学思想等,都是历史的馈赠,为国人提供了巨大的精神支撑和心灵慰藉,至今仍具有旺盛的生命力、广泛的传播力和深远的影响力。这些既是中华民族贡献于世界文化的宝贵遗产,更是中华民族走向世界和未来的最深厚的软实力。

### 采取正确的态度对待传统文化

在“如何对待传统文化”这一根本问题上,历来存在着两种顽固的错误观念:一种是“全面沿袭”的保守主义观念,一种是“全盘西化”的民族虚无主义和历史虚无主义观念。这两者在当下依然有着某些欺骗性的表现。而要反对这些虚无主义或自卑主义的文化观,就必须以唯物辩证的历史眼光,批判地继承和阐扬本民族的优秀传统文化。只有如此,才能在当今多元文化交往互渗、文化交流与文化冲突相容共生的复杂形势下,不断增强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推进文化发展和文化输出。

早在1938年10月的六届六中全会上,毛泽东就明确指出:“我们这个民族有数千年的历史,有它的特点,有它的许多珍贵品。对于这些,我们还是小学生。今天的中国是历史的中国的一个发展;我们是马克思主义的历史主义者,我们应当给以总结,承继这一份珍贵的遗产。”1940年1月,毛泽东又再次强调:“我们必须尊重自己的历史,决不能割裂历史。但是这种尊重,是给予历史以一定的科学的地位,是尊重历史的辩证法的发展,而不是颂古非今,不是赞扬任何封建的毒素。”对于马克思主义的历史主义者而言,尊重是继承的前提,而继承

又并非盲目地继承和排外,只有尊重历史留给我们的优秀传统文化遗产,以整体历史观认真总结古今来的历史,时刻坚守本土立场和民族意识,才能称之为尊重而不割裂自己的历史。而那些“全盘西化者”恰恰是不甘心以“小学生”自居的,他们所坚持的实质上是一种不辨是非、虚无主义的历史观,无视“历史的辩证法的发展”,无法“给历史以一定的科学的地位”,自然也就丧失了这份珍贵遗产的继承权。

历史唯物辩证法告诉我们,人类社会总是处于不断运动、变化和发展中,任何文化在特定的历史发展阶段,总会包含特定社会制度的某种观念、价值、信仰等表现模式。这些模式在当时可能是必要的、积极的,有利于社会秩序建构,但时过境迁之后,某些早期阶段的模式难免与现代以来的现实相抵牾。比如“忠孝”观,在封建社会结构中担负着规范家庭伦理和国家政治秩序的重要文化功能,具有积极的意义,但同时这种君臣父子的纲常规范,又难免导致狭隘的愚昧忠孝,不利于民族性格的健全。

传统文化所蕴含的、世代相传的这些思维方式、价值观念、行为准则,既具有浓厚的历史性、遗传性,又具有强烈的现实性、变异性。事实上,所谓“传统”,不只是被供奉在神庙内、陈列在博物馆中的属于过去世界的东西,它更属于我们现在的世界,融入到我们的日常生活之中。借用克罗齐所谓“一切历史都是当代史”的说法,一切优秀传统文化都是当代文化,任何企图彻底否定或只是单纯固守传统文化的观念,都是对历史现实和时代语境的忽视。

### 有效推动优秀传统文化的当代发展

而要充分实现优秀传统文化的这种“当代性”,就必须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所强调的,“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不断提高人民思想觉悟、道德水平、文明素养,不断铸就中华文化新辉煌”。这是因为:一方面,我国社会依然处于从农耕文明向工业文明、数字文明转型的过程中,而作为农耕文明产物的传统文化,若要契合现代社会的需要和发展,就必须实现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即立足于本土,赋予其新的思想阐释和现实内涵,

使其成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文化载体,并以此塑造当代人民的价值观念和生活方式。另一方面,在世界经济社会日趋一体化的今天,中西文化之间的冲突与交融也日益频繁和深入。这也意味着,未来要更好地与西方文化平等对话、更积极地参与到世界文化格局的建构过程中,就必须坚持文明互鉴,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新性发展,增强中国文化在世界范围内的传播力和影响力。

具体来说,比如,将传统的“忠孝观念”转化为爱国、爱家思想,将西方的“个人主义”转化为担负家国责任的个人奋斗;针对消费文化语境中的“一切向钱看”的价值观,重新激活传统的“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的文化内涵,倡导义利先后、见利思义的现代“义利”观,引导人们合理合法致富;针对道德滑坡、伦理失范的现代困境,大力发扬“重伦理、倡道德”的优秀传统文化特色,结合新时代语境宣扬克己为人、诚实守信、自强不息等品格,如此等等。经过一系列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把优秀传统文化的精神标识提炼出来、展示出来,把优秀传统文化中具有当代价值、世界意义的文化精髓提炼出来、展示出来”,展现具有良好文化涵养和道德修为的“文化中国”形象。

习近平总书记和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上指出:“要秉持开放包容,坚持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外来文化本土化,不断培育和创造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文化。”在推进文化建设的进程中,要提高国民的文化素质、提升国家的文化软实力、实现中国文化价值观的顺差输出,我们必须以唯物的、辩证的、历史的态度,立足本土,科学创新,实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这不仅有利于我们克服激进的全盘西化论,抵制文化虚无主义,树立民族自尊心和自信心,也有利于我们防止文化守旧派缺乏批判精神、不求文化变革的文化保守主义,剔除传统中消极落后乃至腐朽的成分,这更有利于我们进一步“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确保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道路发展,铸就新的文化高峰。

(作者系安庆师范大学美学与艺术评论研究中心主任)

“五四”以来,文化上的自卑自轻曾经不同程度地影响着一些放眼看世界的先进中国人。抛弃中国传统、学习西方文化,一度成为时代风潮。身处潮流之中,美学家朱光潜先生并未随波逐流,而是超越了古今、中西之间常见的二元对立。朱光潜肯定五四运动是一场思想革命、文艺复兴,又深入反思与批判其否定传统、迷信西方的做法,展示出自信自强的精神品格。在新的历史语境下,他的相关论述读起来仍然铿锵有声、发人深思,具有十分鲜明的现实意义。

### “真正的自信”是“民族的生命力”

朱光潜倡导真正的自信。他在《国难期中我们应有的自信与自省》一文中指出:“真正的自信,换句话说,就是彻底的自知与自知后所下的决心,认清了达到尽这种责任的方法,然后下定决心去脚踏实地、百折不挠地做下去,一直到最后的成功才甘休。这才是我所谓的自信。”也就是说,自信不仅是自知自省后的立志,做“有志者”,而且是要有进一步落实的明确方法与切实行动,从而力争达到“事竟成”的境界。他认为,在抗战的危难关头,需要的不是那种盲目自夸式的自信或企图依赖外人式的自信,而是这种堪称一个民族生机与活力的真正的自信。不论是个人还是国家、民族,都必须具备这种觉悟,才会有灿然的希望与光明的前途。

在《文学与民众》等文章中,朱光潜进一步强调,包括文学在内的文化是一个国家、民族完整生命的表现。“一个民族的生命力最直切地流露于它的文学和一般艺术,要测量一个民族的生命力强弱,文学和艺术是最好的标准之一”,“民族有民族的生机,生机都要借发泄才能发展。发泄就是活动,就是创造。最显著的生机发泄是文艺创作、学术探讨与政治活动”。正因如此,朱光潜非常重视引导文艺创作与美学研究中蕴含的精气神,并身体力行。在《给青年的十二封信》等影响广泛的文章中,朱光潜始终秉持文化自信自强的原则来与广大青年谈心论文,勉励他们牢固树立民族自信心,奋发图强、坚持不懈。在《诗论》《谈美》等美学研究论著中,他同样始终保持着文化自信自强,坚持立足本土文化、以中国立场分析中国文艺问题。这些研究虽然接受了一些西方文化的影响,但决不是生搬硬套,以至于“言必称希腊”,更不是用它来任意裁剪、强制阐释中国的文化现实,而是注重在介绍西学的同时加以批判,将西方文艺观念与中国传统文艺观念加以融汇,注重在中西文化的相互观照与相互比较中辨析各自的长处与短处,并为中国文艺、中华文化下一步的改进与发展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与建议。

### “根据传统”建立新的“民族形式”

朱光潜主张批判地继承中国传统文化。他认为,历史传统是一个国家、民族完整生命所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从传统到现代并非如当时流行的想象那般势不两立。因此,“完全放弃固有的传统,历史会证明这是不明智的。文学是全民族的生命的表现,而生命是逐渐生长的,必有历史的连续性。所谓历史的连续性是生命不息,前浪推后浪,前因后果,后一代尽管反抗前一代,却仍是前一代的子孙。”传统不是僵死的、外在的,而是有生命力的、绵延不绝的。在应邀推荐青年阅读书目时,朱光潜还将传统素养列为现代公民必备的常识。“我以为一个人第一件应该明确的是他本国的文化演进、社会变迁以及学术思想和文艺的成就。这并不一定是出于执古守旧的动机。要前进必从一个基点出发,而一个民族以往的成功即是它前进出发的基点。知道它的长处所在和短处所在,我们才能知道哪些东西应发挥光大,哪些应弥补改革,也才能知道它在全人类文化中占何等位置,而我们自己如何对它有所贡献。”传统不是文化前行过程中的障碍,而是更好前进的基点。只有尊重传统、知晓传统,辨明其中的精华与糟粕,分清其中的所长与所短,才能积极有效地吸收传统并予以不断转化。

朱光潜明确反对新文化运动将传统与现代极端对立起来的偏颇观点,并着力加以反驳。这充分表现在他为新诗的音律大力辩护,批评“五四”时期新诗运动错把“作诗如说话”当作出发点等方面。在他看来,新诗力图推翻旧传统,实际上却往往是用白话写成的旧诗,缺乏音节上的显著特征,毫无形式可言,而新诗更致命的缺陷是未能开辟新的境界。通过详细梳理中国诗歌的历史演变过程,朱光潜得出结论:“一个民族的诗在历史过程中有一种继续不断的日渐发扬光大的生命,后一阶段的发展总是建筑在前一阶段的基础上。”朱光潜强调,尽管诗的形式应该随着时代变迁而发生变化,但不能由此完全割断历史、抛弃传

模仿是“借光”,只是手段而不是目的,不能止步于模仿外来文化,而应“发光”,发挥自己的主动性与创造性,形成以我为主的新的文化生命整体。唯其如此,中国文化才能成为真正富有活力的有机体

# 从「借光」到「发光」

——以朱光潜的文化理念与实践为例

□王伟

因此,新诗不仅应该有音律,而且必须向世代相传的旧诗音律学习,将新诗格律建立在民族诗歌传统的基础上。新诗这种恢复传统的方式不是机械地复述传统,而是在新的语境中激活传统——根据传统创造出新的具体形象、生成新的民族形式,实现传统的创造性转化与创新性发展。

### “我们要由模仿进一步去创造”

朱光潜提倡批判地吸收西方文化。首先,他赞成对世界各民族文化的交流借鉴,反对闭关自守、坐井观天。他认为,“五四”时期的文坛,不论是积极的翻译、热情接收外国文学,还是受其影响而剧烈变化的文学语言、不断涌现的新风格与新技巧,都是值得欢迎的好现象。在向青年介绍人文方面的应读书目时,他把阅读外国书与通一种外文都视为现代学者的必备素质,强调这有助于克服只读中国书可能形成的偏狭孤陋,在中西比较中给予学术研究以新的刺激。

其次,朱光潜提出吸收外来影响要经过谨慎选择。正是在这一点上,“五四”时期的一些作家恰恰有所欠缺。由于缺乏深广的了解,他们倾心于“经过爱弄纤巧的文人长期矫揉之后而渐进于没落的”西方文学,令人遗憾地走上了文学的窄路。在朱光潜看来,中国文学可以参考西方文学返观中国文学,在创作与批评两个方面开辟诸多新的领域。譬如,学习那些自己相对薄弱而西方文学较为发达的许多体裁形式;借鉴西文的一些优点,如文字严密、组织繁复、弹性较大,适应情思曲折的能力较强等;把批评看作一种专门学问,建立中国文学批评史;如此等等。

再次,朱光潜呼吁要真正消化外来影响,从模仿走向独创。“所谓‘消化’就是把本来不是自己的东西变成自己的,把异体变成本体。本体因吸收融化异体而扩大起来,这就是‘生长’。”在文化生长的过程中,模仿常常是接受的一个初级阶段,自然不应完全否定。关键在于,应以充分消化吸收,做到如盐入水。否则,就不免仍是无源之水、无本之木。模仿只是手段而不是目的,不能止步于模仿外来文化,而应“发光”,发挥自己的主动性与创造性,形成以我为主的新的文化生命整体。唯其如此,中国文化才能成为真正富有活力的有机体,而非死气沉沉的无机体。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朱光潜严辞批评新文化运动中照搬照抄、囫圇吞枣的现象;批评“全然抱着膀子闭着眼睛跟着他人走”的态度;批评处处模仿外国文学的形式与风格但没有扎下根来,显得“洋气”太重、“外来的色彩”太浓厚的新文学作品。

(作者系福建社会科学院文学所研究员)

### ■声音

# 文章的“读感”

□庄锡华

梁代的沈约对诗文的声调极有研究,《谢灵运传论》认为好的诗文,“宫羽相变,低昂互节,若前有浮声,则后须切响。一简之内,音韵尽殊;两句之中,轻重悉异”。声调有低高的搭配,声速有快慢的变化,声量有轻重的照应,读起来时抑时扬、富有变化,就不会有枯燥、单调的感觉。曾国藩指导孩子写作,也特别提到声调,说“声调铿锵,耐人百读不厌”,说完成的作品必要自诵,“自觉琅琅可颂”,即能“引出一阵兴会来”。虽然散文的听觉要求低于诗歌,但写成后倘能“琅琅可颂”,也必是一种愉快的体验。曾氏的《召悔》是讲理文,文章一开头:“贤与不肖之等奚判乎?视乎改过之勇怯以为差而已矣。日月有食,星有离次。其在于人,言有尤,行有悔,虽圣者不免。改过什于人者,贤亦什于人;改过百于人者,贤亦百于人。尤贤者,尤光明焉;尤不肖者,怙终焉而已。”作者采用多种修辞手段,语意回环往复,读来上口,好听又好记。

阅读文章有朗读与默读两种方式,朗读发声在外,默读虽是心底发声,其实也有声调、节奏、音韵的要求。枯燥的

默读更容易让人疲劳、厌倦,富有乐感、抑扬顿挫的文句,可以增加阅读兴趣,提高表达的率。写作学中的“流畅”一词说的其实就是好读、上口。文字流畅,在节律、音调上必会有所表现。“古之学者必有师。师者,所以传道受业解惑也。人非生而知之者,孰能无惑?惑而不从师,其为惑也,终不解矣。”韩愈的《师说》运用排比、顶针、回文等修辞,文意层层推进,语速也随之加快,作者的发声听起来铿锵有力,极能激发读者心中的回声。韩愈的文章,从不缺少拥趸,这与其文句的精心安排不是也有极大的关系?

闻一多认为,诗歌的音乐美主要体现在格式、音尺、平仄、韵脚等方面。《诗的格律》散文体文章虽然并无严格的规定,但既要讲求听觉效果,也必得在这些方面多动脑筋。八股文过于严格的形式规定阻碍思想表达早有定论,但它注意音韵、声调,读起来流畅、和谐,也是不争的事实。文章上口、读着轻松,大约也是阅卷主管给科场考生投出一张重要赞成票的原因。邓云乡对八股文的音乐美也有研究,他的《清代八股文》说:“八股文是读出声来的,学习八股文,首先

在于读书、背书,读八股、背八股,所谓琅琅书声,抑扬顿挫,越读越有劲,像唱歌一样,得直接从声音上感受。”他还认为八股文在明清两朝大行其道,与这一文体“声音上的特征”不无关系。中国官修的《正史意在资治,但作者大约也有读感的考虑,《三国志》大量采用对偶、排比的句式,如:“往者董卓作逆,英雄并起,阻兵擅命,人自封殖,惟曹公能拔乱反正,翼戴天子,奉辞伐罪,所向必克。以二袁之强,守则淮南水清,战则官渡大败;乘胜席卷,将清河朔,威刑既合,大势以见。”(卷十四)文词裹挟着道理,铿锵铿锵,倾泻而出,给读者留下深刻的印象。白居易作诗重视读感的事也为大家所熟知。“新诗改罢自长吟”,“锻诗未就且长吟”,由吟诵验证读感,诗文名家就是这样重视阅读体验的。

讲求读感关乎文词的选择与运用。文言文中有对偶、排比,较容易获得好的听觉效果,白话文理应借鉴文言文的这些修辞经验。这里特别要提到句尾少用单音节词,给读者留出品味文意顿挫的空间。汉语组词,可以多字,也可以单字,根据阅读经验,句尾的单音节词让人有仓促中作结的感觉,双音节词则让读者在长时间的阅读中有片刻的间歇。“风尘荏苒音书绝,关塞萧条行路难”,“窈人鸟唤悠扬梦,隔水山供宛转愁”,连绵、双声叠韵,这类增加文章气势、影响声音效果的修辞方法早就受到古人的注意与运用。此外,写文章还要注意语气语气的变化,该急促时急促,该舒缓时舒缓,张弛有度,避免平铺直叙。我想,文章不是用来教训人的,以理服人,以情动人,这才是作者应有的秉持。

(作者系深圳大学文学院教授)

文章刊发前作者应该先读几遍。鲁迅说他写成的文章“至少看两遍”,发现问题随时处理。《二心集·答北斗杂志社问》作者读文章不是欣赏,而是批评,挑文章的毛病。修改文章就是去错,文章中的错别字、标点符号的缺失,在阅读中较易发现,边看边改。说理是否充分、主题是否突出、结构是否合理、文章中无冗句赘词,则需要认真斟酌,修改亦要花费一番心思。至于品味阅读的感觉,即本文所说的“读感”,那更是一种精细的体验,涉及文词、文句、语气,需要反复比较才能寻获最佳的表达方式。读感影响作者与读者交流的效果:文章好读,读懂之外能有美感,能引起读者的兴趣,并因此能更好地理解作者所表达的意思。相信但凡作者都会有这样的期盼。作者读文章,本身为纯粹的读者很重要,态度要苛刻一点,越是吹毛求疵,越能发现文章中的问题。

文句的声调、节奏、音韵在阅读中最易感知的因素。闻一多的《唐诗礼记》有意避免学术论述思辨的晦涩,以诗性的语言阐发学理的见解,文辞清丽、句式优美、文气跌宕起伏,体现了作者建构美文的自觉。经验告诉我们,审美的感动如润物无声,对思想的传播有莫大的帮助。因此,对读感的追求,完全可以视为作者尽力提升文章美学品位所做的努力。

诗歌是可吟诵的,对节奏、声调、音韵的要求极高,苏东坡评判诗的优劣,称“三分诗,七分读”。同为宋人的周密,在论文时说:“盖善读书者,其声正自可听耳。”(《齐东野语》)供人阅读的文章,在声调及音韵要求上也不能例外。